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nxing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群星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8)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營業額增加約 33.0% 至人民幣 1,496,400,000 元。
- 毛利上升約 43.0% 至人民幣 405,500,000 元。
-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約 9.4% 至人民幣 383,400,000 元。
- 每股盈利達到人民幣 37 分。
- 末期股息為每股 8.45 港仙。

## 全年業績

群星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群星紙業」)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群星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相對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b>1,496,360</b>	1,125,524
銷售成本		<b>(1,090,844)</b>	(842,055)
毛利		<b>405,516</b>	283,469
其他收益	4	<b>41,503</b>	121,952
其他虧損淨額	4	<b>(2,441)</b>	(627)
銷售開支		<b>(15,896)</b>	(9,459)
行政開支		<b>(32,001)</b>	(23,698)
經營溢利		<b>396,681</b>	371,637
融資成本	5(a)	<b>(13,320)</b>	(21,065)
除稅前溢利	5	<b>383,361</b>	350,572
所得稅	6	—	—
年度溢利		<b>383,361</b>	350,572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年度應佔股息：	7		
年內已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		<b>38,018</b>	—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		<b>76,990</b>	105,172
		<b>115,008</b>	105,172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8		
基本		<b>0.37</b>	0.42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b>561,146</b>	461,021
在建工程	9	<b>316,060</b>	167,098
租賃預付款項	9	<b>15,150</b>	11,255
購買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9	<b>110,880</b>	—
		<b>1,003,236</b>	639,374
<b>流動資產</b>			
買賣證券		<b>64,753</b>	—
存貨	10	<b>43,622</b>	35,48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b>38,844</b>	50,9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539,373</b>	1,792,158
		<b>1,686,592</b>	1,878,548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12	<b>124,000</b>	30,00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b>320,753</b>	229,404
即期稅項		<b>9,868</b>	9,868
		<b>454,621</b>	269,272
<b>流動資產淨值</b>		<b>1,231,971</b>	1,609,276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235,207</b>	2,248,650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12	<b>—</b>	207,000
<b>資產淨值</b>		<b>2,235,207</b>	2,041,650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b>100,258</b>	101,359
儲備		<b>2,134,949</b>	1,940,291
<b>權益總值</b>		<b>2,235,207</b>	2,041,650

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裝飾原紙產品及印刷用紙產品。

根據本集團之重組(「重組」)，本公司收購過往受共同控制實體之有關股本權益，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以籌備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重組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在聯交所上市。

## 2. 合規聲明

本公告所載綜合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若干於本集團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詮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然而，該等發展概不適用於本集團之業務。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現行會計期間仍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已售貨品銷售額扣除退貨、折扣、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其可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裝飾原紙產品	1,225,220	868,267
印刷用紙產品	271,140	257,257
	<u>1,496,360</u>	<u>1,125,524</u>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益</b>		
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利息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12,970	15,006
— 來自公開發售認購款項之利息收入	—	106,946
— 其他利息收入	27,176	—
	<u>40,146</u>	<u>121,952</u>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1,357	—
	<u>41,503</u>	<u>121,952</u>
<b>其他虧損淨額</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8)	103
外匯虧損淨額	452	5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1,997	—
	<u>2,441</u>	<u>627</u>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利息		
—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利息	<b>13,320</b>	21,065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b>2,050</b>	1,798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b>29,898</b>	25,645
	<b>31,948</b>	27,443
(c) 其他項目：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b>310</b>	186
核數師酬金	<b>1,128</b>	1,212
折舊	<b>70,519</b>	57,0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b>(8)</b>	103
有關之經營租賃費用：		
— 租賃土地及物業	<b>1,918</b>	960
— 其他	<b>150</b>	121
排污費	<b>132</b>	107
研究及開發成本	<b>169</b>	797

## 6.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山東群星紙業有限公司(「山東群星」)為外資企業，並因此獲授若干稅務優惠，包括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年間獲全數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以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年間獲減免50%中國所得稅稅率。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五中全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除賺取小額溢利之小規模企業的所得稅稅率調低至20%外，中國所有企業之所得稅稅率一律統一為25%。

根據新稅法之稅務優惠過渡辦法(「稅務優惠過渡辦法」)，山東群星於實施新稅法時未完成享有五年稅務優惠期，可於五年稅務優惠過渡期內繼續獲得稅務優惠期。因此，山東群星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年間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以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三年間按12.5%之減免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新稅法，除非獲條約減免，否則外國投資者投資於外資企業所獲派付的股息須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根據香港與中國之稅務條約，香港居民投資於中國企業所獲股息之預扣稅率由10%減至5%，惟香港之投資者需持有中國企業資本最少25%。根據稅務優惠過渡辦法，本集團從山東群星就其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未分配溢利應收之股息已獲豁免繳納預扣稅。本集團從山東群星就其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賺取之溢利應收之股息將須繳納預扣稅。

## 7. 股息

### (a)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年度應佔股息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16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3.66分)(二零零七年：無)	<b>38,018</b>	—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45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7.45分)(二零零七年：每股普通股11.28港仙)	<b>76,990</b>	105,172
	<b><u>115,008</u></b>	<b><u>105,172</u></b>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並未確認為結算日之負債。

### (b)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上一財政年度應佔股息，已於年內批准及派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於年內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28港仙(二零零七年：無)	<b>105,172</b>	—

## 8. 每股盈利

- (a)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83,361,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50,572,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38,273,000股(二零零七年：826,562,000股)計算。
- (b) 於呈報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具有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9.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添置、購買土地使用權及購買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434,793,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81,074,000元)。

## 10. 存貨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26,932	19,316
製成品	16,690	16,171
	<u>43,622</u>	<u>35,487</u>

##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37,795	50,2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9	606
減：呆壞賬撥備	—	—
	<u>38,844</u>	<u>50,903</u>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 賬齡分析

包括在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應收貿易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36,543	50,297
逾期少於一個月	1,252	—
	<u>37,795</u>	<u>50,297</u>



## 12. 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予償還的銀行貸款情況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4,000	30,000
一年後但兩年內	—	207,000
	<u>124,000</u>	<u>237,000</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之抵押情況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	<u>124,000</u>	<u>237,000</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按年利率介乎8.54%至8.95%（二零零七年：年利率介乎7.23%至8.95%）計息。

##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89,255	61,120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u>231,498</u>	<u>168,284</u>
	<u>320,753</u>	<u>229,404</u>

包括在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應付貿易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各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一般不多於30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到期	<u>89,255</u>	<u>61,120</u>

除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建造生產線之應付保留款項人民幣8,339,000元預期於一年後償付外，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償付。

## 14. 股本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b>1,045,000</b>	<b>101,359</b>	1,000	102
重組時發行之股份		—	—	9,000	897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資本化發行		—	—	90,000	8,895
上市後之資本化發行		—	—	650,000	62,900
配售及公開發售發行之股份		—	—	295,000	28,565
股份購回	(a)	<b>(12,200)</b>	<b>(1,101)</b>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u>1,032,800</u></b>	<b><u>100,258</u></b>	<b><u>1,045,000</u></b>	<b><u>101,359</u></b>

- (a)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之股份。所購回股份已予註銷，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因此按該等股份之面值減少。購回股份時已付之溢價(扣除開支前) 25,750,000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23,456,000 元)自股份溢價賬扣除。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每股8.45港仙(二零零七年：11.28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4.16港仙(二零零七年：無)，在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股息總額為12.61港仙(二零零七年：11.28港仙)。

待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或左右向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上述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業務回顧

二零零八年是極為嚴峻及充滿挑戰之一年。由美國次按危機所觸發之史無前例的金融海嘯席捲全球。中國經濟亦不能倖免，惟所受的打擊相對較輕。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初步預測，中國於年內之國內生產總值增加9%，達人民幣300,670億元，增長率為五年來最慢。惟按絕對值計算，中國仍然維持快速及穩定的增長步伐。

於回顧年內，中國政府推出多項新措施以鼓勵興建經濟型住宅物業，在此等政策支持下之發展將於日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之一。此外，二三線城市都市化及中國收入較低階層對新住屋之需求增加，繼續導致木料代替品並兼具多種用途之人造板的需求上升。並繼而刺激裝飾原紙產品之需求。

儘管市場環境充滿挑戰，成本壓力不斷上升，惟群星紙業於二零零八年繼續取得令人滿意之業績。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較去年人民幣1,125,500,000元上升約33.0%至人民幣1,496,400,000元。隨著第7號生產線於二零零八年初開始商業投產，本集團進一步受惠於其經濟規模及營運效率之提升。毛利率由二零零七年之25.2%微升至二零零八年之27.1%。年度溢利為人民幣383,40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9.4%。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37分。

中國高檔裝飾原紙產品之本地供應仍遠遠跟不上日益殷切之市場需求。中國現時約三分二之產品均來自進口。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繼續透過增加高利潤之高檔裝飾原紙產品比例以重整產品組合。因此，本集團得以提高其產品之平均售價以抵銷成本上升之壓力。憑著本集團能以低於海外競爭對手之成本生產達致國際水平的優質產品之優勢，群星集團成功於中國裝飾原紙市場取得更大的市場佔有率，維持其作為中國最大裝飾原紙製造商之地位。

### **擴充產能**

本集團迄今已投資及營運第1至9號九條高度自動化之生產線，總設計年產能約為260,000噸，包括約210,000噸為裝飾原紙產品及約50,000噸為印刷用紙產品。第8及第9號生產線之建設已於二零零八年底竣工，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初投產。同時，本集團正興建第10及第11號生產線，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中竣工。此外，第12及第13號生產線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開始興建，並於二零一零年初竣工。第10至第13號四條生產線之每條設計年產量計劃為30,000噸。該等新生產設施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總產能，以應付市場對裝飾原紙產品不斷上升之需求。

### **整合分銷渠道**

年內，本集團藉著增加毛利率較高產品的銷售而整合其分銷渠道。本集團現時已於中國選定六個銷售地區進行銷售，分別為山東、四川、廣東、北京、江蘇及浙江。本集團擁有逾96名客戶，遍佈中國13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整合客戶基礎不單改善本集團之整體規模及客戶質素，更可進一步促進本集團與客戶的關係。

### **產品用途多元化**

群星集團在過去數年一直開發用途廣泛之優質裝飾原紙產品。迄今，本集團已銷售逾80種裝飾原紙產品，以迎合不斷轉變之市場需求。本集團之產品應用範圍廣泛，由傢俱及家居地板以至大型基建設施如體育館、社區會堂及汽車和飛機的內部裝飾等。

## 殊榮

本集團於業務及管理方面之表現傑出，以及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均於本集團在年內贏取之獎狀及嘉許可見一斑。群星紙業榮獲由中國社工協會企業公民委員會、中央電視台經濟頻道及騰訊公益慈善基金會聯合主辦之「二零零八成長型中國企業公民獎」。此殊榮肯定了群星集團在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及參與社會公益工作之努力。此外，本集團榮獲享負盛名的國際財經雜誌《福布斯亞洲》雜誌評為二零零八年「亞太區 200 家最優秀企業(年銷售額在 10 億美元以下)」之一。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山東群星紙業有限公司(「山東群星」)於二零零七年獲中國造紙協會會刊《中華紙業》於二零零七年評為「中國造紙企業二十強」之一。此外，山東群星獲中國企業聯合會及中國企業家協會授予「二零零八年中國優秀誠信企業」之殊榮，以表彰本集團良好之商業道德。山東群星亦獲山東造紙工業協會授予「二零零七年度山東造紙行業先進企業」之殊榮，並同時獲委任為該協會之常務理事，以表彰其在中國造紙行業之傑出成就。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 1,125,500,000 元增加約 33.0% 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 1,496,400,000 元。營業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主要是由於下列因素：(i) 整體銷售量由 112,681 噸上升約 18.2% 至 133,213 噸，其中裝飾原紙產品之銷售量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72,187 噸上升約 28.2% 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92,564 噸；及(ii) 裝飾原紙產品之平均售價由二零零七年之每噸人民幣 12,028 元上升約 10.0% 至二零零八年之每噸人民幣 13,236 元，以及印刷用紙產品之平均售價由二零零七年之每噸人民幣 6,353 元上升約 5.0% 至二零零八年之每噸人民幣 6,670 元。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指於年內出售貨品之生產成本。本集團之生產成本包括原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製造成本，包括折舊費用、公用事業費用、消耗品、維修及保養以及其他相關經常性開支。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842,100,000元增加約29.5%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090,800,000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因為作為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部分之原料成本隨銷量上升而增加所致。此外，經常性生產開支如電力及蒸汽等費用亦因產量增加而相應增加，折舊費用亦因第7號生產線自二零零八年三月起進行商業生產而增加。

經營業績受制於用於生產過程之原料價格之波動。生產之主要原料是木漿及鈦白粉。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購買木漿分別耗資約人民幣363,100,000元及人民幣472,700,000元，分別約佔相關年度總銷售成本43.1%及43.3%；而購買鈦白粉則分別耗資約人民幣208,900,000元及人民幣303,800,000元，分別約佔相關年度總銷售成本24.8%及27.9%。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購買木漿之每噸平均價格(包括增值稅)分別約為人民幣6,100元及人民幣6,540元，而購買鈦白粉之每噸平均價格(包括增值稅)分別約為人民幣13,079元及人民幣13,741元。木漿與鈦白粉於兩年期間之價格升幅平穩且溫和。然而，因為本集團產品之平均售價上升以及本集團之經濟規模透過擴大生產規模得以提升，木漿及鈦白粉價格於兩年期間之升幅並未對本集團之財務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之電力及蒸汽費用由二零零七年之人民幣100,000,000元增加約24.6%至二零零八年之人民幣124,600,000元，主要由於第7號生產線於二零零八年三月開始商業營運令生產量增加、銷售量增加及重新調整本集團之產品組合所致。電力及蒸汽費用分別佔有關年度之總銷售成本11.9%及11.4%。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283,500,000元增加約43.0%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405,500,000元，同時本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2%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1%。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產品類別之毛利率：

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b>裝飾原紙產品</b>		
— 高檔有色裝飾原紙產品	<b>36.7%</b>	35.1%
— 高檔無色裝飾原紙產品	<b>27.2%</b>	26.4%
— 普通有色裝飾原紙產品	<b>22.2%</b>	25.9%
— 普通無色裝飾原紙產品	<b>不適用</b> <sup>(附註)</sup>	18.4%
小計	<b>29.1%</b>	27.2%
<b>印刷用紙產品</b>	<b>17.8%</b>	18.3%

附註：

本集團因重新調整產品組合而自二零零七年三月停止銷售普通無色裝飾原紙產品。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裝飾原紙產品之整體毛利率上升，主要是因為(i)有較高毛利率之裝飾原紙產品銷售增加；(ii)重整產品組合；及(iii)如上文所述裝飾原紙產品之平均售價於二零零八年上升所致。

###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主要指從銀行存款及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所賺取之利息收入，以及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22,000,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41,500,000元。其他收益減少約66.0%主要是因為(i)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本公司作首次公開發售時賺取一次性利息收入人民幣106,900,000元，而二零零八年並無賺取有關利息收入；(ii)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從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所賺取之其他利息收入人民幣27,200,000元；及(iii)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從上市證券所賺取之股息收入達人民幣1,400,000元所致。

遵照財務管理及庫存政策，年內已就未定用途資金作出若干投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人民幣2,000,000元。

## 銷售開支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計劃加強本集團之市場推廣活動。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增加其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至40人，並進行多項宣傳活動，務求於中國六個指定銷售地區尋求新客戶。因此，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9,500,000元上升約67.4%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5,900,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之銷售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維持在約1.0%之水平，這與本集團將銷售額約1.0%分配於市場推廣活動之年度預算之現行政策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及管理員工之薪酬及福利、非生產相關固定資產之折舊、研究及開發成本，以及退休金供款。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23,700,000元增加約35.0%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32,000,000元。行政開支增加之主要原因為：(i)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上市後增聘額外員工及員工組成相應變動，從而令行政職員成本、員工福利及退休金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4,900,000元增加約65.3%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8,100,000元；(ii)上市後產生額外專業費用；及(iii)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四川地震賑災捐款人民幣1,000,000元。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貸之利息支出。利息支出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21,100,000元減少約37.0%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3,300,000元。利息支出減少，主要由於年內償還若干銀行借貸所致。

## 所得稅

本公司之成員公司於不同司法權區註冊成立，而不同司法權區擁有不同之稅務規定。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之稅務優惠過渡辦法，本集團於中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山東群星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年間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以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三年間按12.5%之減免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因此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在中國並不需要承擔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實際稅率均為0%，而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與會計溢利之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b>383,361</b>	350,572
按相關稅務司法權區的所適用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所得稅	<b>96,882</b>	97,267
稅務優惠期間之稅務影響	<b>(100,001)</b>	(78,021)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b>3,739</b>	1,866
非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b>(620)</b>	(21,112)
年度所得稅開支	<b>—</b>	—

###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現金管理及未定用途資金投資採取保守方法，旨在提高股東之實際回報、維持足夠流動資金及保留資本。本集團之融資及庫務活動集中管理，按公司控制，目的在於確保有足夠財務資源以供再融資及業務增長。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流動資金及融資安排。

本集團管理利率風險之政策是確保在出現重大利率變動時不會承受過高風險及確保利率大致固定。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乃定息工具，且不受任何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進行其業務交易。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及銷售成本以及本集團絕大部分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元計值，人民幣乃本集團之功能貨幣並於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用作呈列貨幣。因此，本期間人民幣兌外幣波動對本集團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過往並無及預計將來不會因匯率變動而承受重大風險。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添置、購買土地使用權及購買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合共為人民幣434,8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81,100,000元)。

## 資本承擔、或然項目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將進一步投資約人民幣909,600,000元於擴充產能，以及重整及改善現有生產設施以提升生產效率。有關資本承擔將以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首次公開發售獲得之所得款項淨額撥付。詳情請參閱下文「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一段。

本集團在中國日益嚴格之環保法例及規例下有環保或然項目。然而，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未因環境修復問題產生任何重大支出，現時亦無涉及任何環境修復事件。此外，無法在目前合理估計建議中或將來環保法律規定可能導致在環保方面之負債。因此，本集團未就任何與業務相關之環境修復計提任何金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25,2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83,20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上市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本集團獲取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92,800,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445,500,000元)(扣除相關費用及於上市日期行使超額配股權(附註1)後)。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計劃將大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充產能，以及重整及改善現有生產設施以提升生產效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已應用於下列各項：

	計劃金額 人民幣千元	直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使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人民幣千元
支付第7號生產線建設開支之餘款	163,300	154,961	8,339
建造第8至11號生產線	720,000	218,745	501,255
建造第12至13號新生產線(附註2)	360,000	—	360,000
重整及改善現有第1及第3號生產線	40,000	—	40,000
	<u>1,283,300</u>	<u>373,706</u>	<u>909,594</u>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之國際配售包銷協議，本公司向其股份發售牽頭經辦人工商東亞證券有限公司(「工商東亞」)授出配股權(「超額配股權」)，據此，本公司須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45,000,000股額外股份以補足國際配售之超額分配。超額配股權之每股行使價為5.35港元。於上市日期，超額配股權獲工商東亞悉數行使，因此，本公司於同日發行45,000,000股額外股份。
2.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集團計劃動用部分額外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360,000,000元，將計劃之第10至11號生產線產能提高一倍，由60,000噸提高至120,000噸。超額配股權已於上市日期獲行使，而本集團決定透過興建第12至13號另外兩條生產線，進一步增加60,000噸產能。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1,100名員工。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以確保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晉升機會及加薪以個別表現作評估基準。

本集團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勞資問題，過往亦無因勞資糾紛以致業務受到任何干擾或於招聘及挽留富經驗僱員時遇到任何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工作關係。

## 前景

在全球金融危機的衝擊下，二零零九年對全球各行各業而言勢將為挑戰重重之一年。經濟蕭條將繼續抑制全球的經濟增長。然而，隨著第二及第三線城市邁向都市化，中國應可維持世界上增長最快速之經濟體系之一。

鑒於經濟環境逆轉，並為滿足中國國內郊區人民對房屋之需求，中國政府於二零零八年實施新政策以加快國家經濟型住宅物業之興建，以及翻新舊樓宇。此外，由於經濟前景不容樂觀，中產家庭在尋求改善生活水平的同時，亦會選擇考慮具價格效益之產品，繼而帶動對人造板之新需求，並進而刺激對裝飾原紙產品之需求。

面對市場之種種機遇，本集團將繼續擴充產能、增加產品用途、改良生產技術及提升專利研發能力，以確保產品優質獨特。另一方面，本集團將實施嚴謹之成本控制措施，以改善經營效率。此外，本集團將對市況的變化維持審慎態度，並將繼續採取穩定擴張之模式作為其長遠增長策略的一環。憑藉本集團用途廣泛之優質產品、強大的核心技術能力及其穩健之現金狀況，本集團已準備就緒迎接當前的挑戰，並最終為股東帶來可觀的回報。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股份

於本年度，本公司合共斥資 26,970,711 港元(扣除開支前)於聯交所購回合共 12,200,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

購回該等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購回之月份	購回的 普通股數目	每股普通股的購回價格		購回價總額 (扣除 開支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	3,990,000	3.02	2.80	11,897,550
二零零八年二月	2,391,000	3.41	2.99	7,560,780
二零零八年九月	269,000	2.98	2.85	791,670
二零零八年十月	2,492,000	1.37	1.00	2,849,920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2,867,000	1.40	1.05	3,641,241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191,000	1.25	1.18	229,550
	<b>總計</b>	<b>12,200,000</b>		<b>26,970,711</b>

該等購回股份已於年內註銷，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亦已減去相關的面值。上述購回乃由本公司董事(「董事」)根據已授予彼等的購回授權進行，旨在透過提升本公司的每股資產淨值及盈利，從而令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得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 可換股債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可換股債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 企業管治

群星紙業矢志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操守。董事會相信此理念可提升本集團的表現，並為本集團股東帶來增益。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務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目前，本公司並無任何人士擔任行政總裁一職。朱玉國博士除身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外，亦擔任與行政總裁相若之職務。朱博士亦負責監察及策劃本集團之業務策略，並率領及管理董事會。惟本公司主席與總經理之職責分開。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並為董事會副主席朱墨群先生(朱博士之兒子)，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之整體管理，以及執行董事會所制訂之業務策略。董事會認為此管理架構令本集團之領導具一致性，並讓本集團能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董事會之決定。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架構之成效，以確保該架構切合本集團當時之情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證券買賣守則(「群星證券買賣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群星證券買賣守則亦適用於可能擁有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有關僱員(「相關僱員」)。經向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及相關僱員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群星證券買賣守則及標準交易守則兩者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合共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不同範疇之事務。上述董事委員會已各自採納涵蓋其職責、權力及職能之特定職權範圍，並將由董事會不時檢討該等職權範圍。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經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於年內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代表董事會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福利及僱用條件。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空缺之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現時由全體三名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授權予執行委員會執行及管理本集團之業務及員工，務求提升本集團日常營運之效率。

##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經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比較，等同本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呈列的金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非全面，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鑒證業務約定，因此彼等亦不會就本公告作出具體保證。

## 刊登二零零八年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分別刊登在本公司網頁([www.qxpaper.com](http://www.qxpaper.com))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本公司的二零零八年年報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在上述網頁。

## 致謝

本集團之成就有賴管理層及員工的共同努力。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管理層及員工對於過去一年辛勞工作、忠誠服務及貢獻致以謝意，並向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及投資者的寶貴支持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玉國

中國山東，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玉國博士(主席)、朱墨群先生(副主席)及孫振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孫瑞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偉先生、王魯先生及鄭焜堂先生。

本公告中英文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為準。